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NVEST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COMPANY LIMITED

粵豐環保電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81)

(1) 2024年6月21日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2) 董事辭任及

戰略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組成變動；

及

(3) 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茲提述粵豐環保電力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2024年4月29日的通函(「該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結果

於2024年6月21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載於2024年4月29日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建議決議案均獲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而其投票結果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票數 (佔投票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連同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1,047,454,468 (100.00%)	0 (0.00%)
2. 宣派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1,047,454,468 (100.00%)	0 (0.00%)
3. 重選袁國楨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1,046,361,691 (99.90%)	1,092,777 (0.10%)
4. 重選黎俊東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1,044,479,148 (99.72%)	2,975,320 (0.28%)
5. 重選鍾國南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046,593,454 (99.92%)	861,014 (0.08%)
6. 重選李頌華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047,454,468 (100.00%)	0 (0.00%)
7.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1,046,922,773 (99.95%)	531,695 (0.05%)
8. 重新委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047,454,468 (100.00%)	0 (0.00%)
9. A. 授予本公司董事購回不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的股份之一般授權。	1,047,454,468 (100.00%)	0 (0.00%)
B. 授予本公司董事配發、發行及買賣不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	996,144,767 (95.10%)	51,309,701 (4.90%)

普通決議案	投票票數 (佔投票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C. 擴大本公司董事獲授配發、發行及買賣本公司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涉及根據第9.A項決議案回購的不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股份。	1,003,758,767 (95.83%)	43,695,701 (4.17%)
特別決議案	投票票數 (佔投票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0. 批准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建議修訂及採納本公司的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或公司秘書作出採納本公司第三次經修訂和重述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所需的一切事宜。	1,047,454,467 (99.99%)	1 (0.01%)

* 以上決議案的全文載於日期為2024年4月29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所有本公司董事均親身出席或透過電子途徑參與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即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2,439,541,169股。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之日，本公司沒有任何庫存股。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概無股東須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任何人士於載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通函內表示擬放棄投票或投票反對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的任何決議案。並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規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

由於各項普通決議案均以超過50%票數獲贊成，故所有普通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獲正式通過；且由於特別決議案以不少於75%大多數票獲贊成，故特別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點票表決之監票人。

董事辭任及戰略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宣佈，由於呂定昌先生（「呂先生」）的其他公務安排，彼已提出辭任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戰略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戰略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並由2024年6月21日起生效。

呂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彼辭任之其他事宜須敦請聯交所或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就呂先生於任內為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向彼致以衷心謝意。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於呂先生辭任後，獨立非執行董事鍾國南先生獲委任為戰略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自2024年6月21日生效。

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採納本公司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已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本公司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全文將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承董事會命
粵豐環保電力有限公司
主席
李詠怡

香港，2024年6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李詠怡女士、黎健文先生、袁國楨先生及黎俊東先生；非執行董事馮駿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沙振權教授、陳錦坤先生、鍾國南先生及李頌華先生組成。